

改革巨擘绘宏图

【上接第11版】

2004年6月18日,武义县后陈村设立“村务监督委员会”,实现了“看得见、摸得着”的村务监督,对基层民主政治建设的实现形式进行了积极探索和成功实践。一年后,习近平在武义调研村务监督委员会建设情况时指出:“这是很有意义的探索,要总结经验,继续深化,不断完善”。之后,这项工作很快在全省推开。2010年,全国人大常委会修改了村民委员会组织法,明确规定“村应当建立村务监督委员会或者其他形式的村务监督机构”,使得浙江这一基层民主政治实践上升为一项法定制度。

今年6月,“后陈经验”再次出现在浙江省第十四次党代会的报告中:“完善基层党组织领导的充满活力的基层群众自治机制,坚持和发展‘后陈经验’,健全企事业单位民主管理制度,实现政府管理和基层民主良性互动。”如今,这一从农村基层萌芽的改革创新仍在蓬勃生长,焕发出勃勃生机。

从群众最关心的领域改起

始终坚持发展为了人民、发展依靠人民、发展成果由人民共享,使经济社会发展的成果惠及全体人民,进一步焕发人民群众理解、支持、参与改革和发展的积极性,这一点非常重要。

——习近平

许多浙江干部记得,在2002年10月12日和浙江干部首次见面的全省领导干部会议上,习近平深情地说,自己从小熟背鲁迅先生“横眉冷对千夫指,俯首甘为孺子牛”的不朽诗句,在福建工作时,林则徐“苟利国家生死以,岂因祸福避趋之”的家训也给他留下了深刻印象,并一直以此激励自己,“愿意在任何地方为党和人民的事业贡献自己的一切”。

这是习近平执政为民的坚定决心,也是他矢志不渝推动改革的初心。

老百姓关心什么、期盼什么,改革就要抓住什么、推进什么。习近平在推动改革的过程中,坚持广泛听取群众意见,找准群众“最盼、最急、最忧、最怨”的问题做改革文章,从群众最关心的领域改起,让群众的“问题清单”变成了“满意清单”,让群众实实在在感受到改革带来的成果,最大限度凝聚改革正能量。

为实现对问题的精准把脉、改革的精确制导,习近平在浙江工作期间大力推动信访工作改革,带头倡导各级领导干部下访,面对面真正了解群众所思所盼,解决群众所忧所怨。

2003年9月18日,习近平率队到浦江下访接待群众,首开省级领导干部下访的先河。不到一年后,习近平又带队来到临安下访。

那是2004年9月9日,天下着蒙蒙细雨,原临安锁厂职工胡乐英、李欣等4人来到设在临安天目高级中学的领导下访接待室,“习书记,我们已经连续3个月没领到基本生活费了。”

习近平认真听取了他们反映的企业改制中发生的劳资纠纷问题,不时在笔记本上作记录。在征求了临安有关方面的意见后,他一字一句地告诉相关负责人:“企业今后的路怎么走,市里要帮助明确方向。先要还钱,再还要谋发展。不管怎样,企业转制一定要充分考虑广大职工的利益,依法保障职工的基本权益,绝不能以任何名义侵犯职工的权益。”他明确要求,尽快给职工发放基本生活费。

“习书记说话实在,把我们心里想解决的事情,都简明扼要说出来了,他把话都说到我们心坎里了。”离开接待室后,胡乐英激动地告诉同事。

除了领导下访,习近平指导创新联合接访工作制度,要求省市县三级成立接待中心,各职能部门入驻联合接待,并要有律师参与;推动修订了《浙江省信访条例》,实行双向责任和信访重点地区管理机制,建立了涉法信访处理和督查督办制度,有力促进了信访工作法制化、制度化、规范化。

这些标本兼治的改革举措,解决了许多群众反映强烈的热点、难点问题,有力巩固了党的执政基础、群众基础。正如习近平2003年在浦江、兰溪调研信访工作时所指出的那样,“政之所兴在顺民心,政之所废在逆民心”,“信访工作是各级党委、政府同人民群众联系最密切、最直接、最具体的一项工作。这项工作做得好不好,关系到巩固党的执政基础和扩大党的群众基础这一政治问题,关系到党始终保持同人民群众血肉联系这一核心问题,关系到维护改革发展稳定大局、保证国家长治久安这一重大问题。”

改革进入深水区,必然涉及利益格局的深刻调整。在这个过程中,如何站在人民立场上把握处理涉及改革的重大问题,从人民利益出发谋划改革思路、制定改革举措,并维护社会和谐稳定,是习近平一直高度关注的问题。

在2004年6月23日的省属国有企业改革座谈会上,在听取省国资委以及杭钢、物产、交通、三狮、丝绸等省属企业集团负责人的汇报后,习近平重点强调了国企改革必须做好“五个坚持”,其中一条就是“坚持以人为本”。

当时浙江省属国企改革关系到近19万在职职工和6万离退休职工的切身利益。为此,习近平在会上一再叮嘱各家企业负责人:一定要充分尊重职工的民主权利;改革方案经过职代会审议,职工安置方案经过职代会通过;让改革的成果惠及广大职工……

对国企改革中职工群众的这份挂念,习近平一直未曾放下。11年后,2015年5月,习近平总书记考察浙江,当省领导向习总书记汇报杭钢要去产能、关停半山钢铁基地时,习总书记首先说的一句话是“要把员工安置好”。

当年3月,杭钢半山钢铁基地决定关停,1.2万名员工面临分流安置。杭钢谨记习总书记的叮嘱,为此开了57次会议,面对面听取2000多人次意见,最后为员工提



2004年12月14日,习近平在嵊州乡村调研并看望基层干部。

(浙江日报记者 周咏南 摄)

供了12条分流安置通道。

许多杭钢人听到习近平总书记对杭钢员工的关切后十分感叹:“习总书记一听到杭钢半山基地要关停,首先惦记的还是职工,真的是把我们老百姓放在心上。”

人民有所呼,改革有所应。习近平认为,要把促进社会公平正义、增进人民福祉作为一面镜子,审视各方面体制机制和政策规定,哪里有不符合促进社会公平正义的问题,哪里就需要改革;哪个领域哪个环节问题突出,哪个领域哪个环节就是改革的重点。

遵循习近平的要求,浙江在农村税费、社保、医疗、教育等事关群众切身利益领域全面深化改革:浙江率全国之先进行农村税费改革,开免征农业税的先河;在全国率先建立覆盖城乡的企业职工养老和医疗保险,被征地农民社会保障、新型农村合作医疗、城乡最低生活保障、农村五保和城镇“三无”人员集中供养五大社会保障制度,基本形成以养老保险为基础、专项救助为补充、统一就业为根本的新型大社保体系;对城乡义务教育阶段学生免除学杂费,对困难家庭子女实行课本费免收、食宿费补助,在全国率先实现真正意义上的义务教育。

让人民群众拥有更多的改革获得感,需要建设长效机制来保证。2004年,在习近平的提议并主持下,省委、省政府制定并出台《关于建立健全为民办实事长效机制的意见》,通过民情反映机制、民主决策机制、责任落实机制、投入保障机制、督查考评机制等一系列工作机制创新,大力推进为民办实事工作。

从那以后,浙江为民办实事工作进入制度化规范化轨道。自2005年以来,每年年初的浙江省“两会”都会提出本年度十个方面的为民办实事任务,年底把办理情况向社会公示。从2006年开始,浙江每年确保将新增财力的三分之二以上用于改善民生。

2007年全国“两会”期间,习近平在接受央媒采访时表示:“今后,我们还要进一步探索和拓展为民办实事的领域,让人民群众在多领域、宽范围共享我省改革发展成果。”

近年来,秉持民生实事“群众提、大家定、政府办”理念,浙江着力办好一系列关系群众衣食住行、生老病死的“关键小事”:全面推行“双下沉、两提升”,破题“看病难”,全省87%的县市县域内就诊率超过80%;实施刚性的“零择校”和柔性的“城乡教师交流”机制,推动城乡教育资源均衡;关注食品安全,全省各地投入3亿多元,打造238家星级农贸市场;通过治水拆违、小城镇环境综合整治,把浙江建设成为美丽“大花园”,在提升人民群众获得感上更进一步、更快一步。

开辟“最先一公里”,更要打通“最后一公里”

落实中央和省委的决策部署,既要有布置,又要有检查,形成真抓实干、令行禁止这样一个局面。

——习近平

改革是前无古人的事业,必须在不断实践中探索推进。

实践出真知。习近平说过:“研究、思考、确定全面深化改革的思路和重大举措,必须进行全面深入的调查研究。”

当年在习近平身边工作过的人经常向记者提及,“深入调查研究,广泛听取意见”,是习近平在浙江推进一系列改革决策和举措中始终坚持的工作作风和方法。

“牡丹花好空入目,枣花虽小结实成。”在调查研究中,习近平坚持求深、求实、求细、求准、求效。他强调要尽可能多听一听基层和一线的声音,尽可能多取得第一手材料,并要及时总结经验,把基层改革创新中发现的问题、解决的方法、蕴含的规律及时形成理性认识,推动面上的制度创新。

本世纪初,随着小商品经济的持续繁荣,外来务工人员大量涌入义乌,在为义乌经济社会发展带来劳动力资源的同时,各类劳资矛盾也不断浮出水面。为了维护外来务工人员的合法权益,义乌市总工会大胆探索,创造出社会化维权的新模式。了解相关情况后,2005年习近平亲自带队到义乌调研。

让时任义乌市总工会主席陈有德印象深刻的是,正值盛夏,为了解一线工人的工作、生活环境,习近平下车间访工人,进食堂看伙食,到宿舍看住宿环境,“习书记衬衣都湿透了,我们都劝他休息一下,他说只有到一线才能真正了解情况,才有发言权。”陈有德回忆。

经过亲自调研,习近平对义乌市工会创新完善工会维权机制作出精辟总结:“其主要的做法就是,初步建立了以依法维权为基本手段,以职工法律维权中心为基本载体,以包括外来职工在内的低收入职工群体为对象,以协商、调解、参与仲裁、提供法律援助为基本内容的维权新机制。”

在习近平的关心重视下,省委在义乌召开全省工会维权工作现场会,学习推广义乌市工会维权经验。后来,全国总工会也在义乌召开了全国工会维权机制建设经验交流会。

在习近平的心中,工人、农民分量一样重。淳安县枫树岭镇下姜村是习近平在浙江的基层联系点之一。自2003年4月第一次来这里后,他就一直把这个浙西的小山村挂在心上,4次来到村里调研。在时任淳安县委书记陈新华看来,“习书记的联系点实际上也是他的信息点、知情点和实验点。”

习近平一直高度重视“三农”问题,在浙江工作期间推动出台了一系列农村改革的决策、意见和制度。统筹城乡发展推进城乡一体化纲要、“欠发达乡镇奔小康”“百亿帮扶致富”“千村示范、万村整治”工程、农村工作指导员和科技特派员制度、村级组织办公场所建设等,无不通过大量的基层调查研究,通过包括下姜村在内的基层窗口掌握了解实情,从而形成决策依据。

习近平强调,要“处理好改革‘最先一公里’和‘最后一公里’的关系”。如果把调研决策看作是改革的“最先一公里”,那么执行落实则是改革的“最后一公里”。

求真务实、一抓到底,是浙江干部群众对习近平抓改革的深刻印象。

“一分部署,九分落实。”习近平多次强调,要发扬钉钉子精神,切实把工作落到实处,做出经得起实践、人

民、历史检验的实绩。

习近平非常重视改革督查工作。他强调,既要有布置,又要有检查。“决策只部署不检查、抓而不紧等于没抓,只吆喝、没督查就难以落实”。他自己每次下去调研,都要深入了解各地贯彻中央精神和省委决策的情况。

浙江省委督查室有关同志回忆,对“八八战略”“平安浙江”“加强党的执政能力建设”等重大决策,习近平都要求督查室不断开展专题督查,督促检查决策实施的进展情况,工作还有哪些不平衡和滞后的现象,及时发现典型、总结经验、查找差距、鞭策后进、提出建议,并且都要作出专题汇报。

有一次与省委督查室干部座谈时,习近平尖锐地指出,“省委作出‘八八战略’后,有的没有人脑入耳,我想听的内容他不汇报,他讲的情况不是我所需要的,我就点他汇报贯彻落实‘八八战略’的情况。为什么要这么做?因为,再好的决策部署、政策措施,如果不能得到很好的实施,最后都是空的。”

改革落地补短板,脚踏实地抓落实。按照习近平的要求,浙江省委不断加强改革督查、评估、考核等工作,强化改革责任落实,下达各项改革“任务书”:对中央和省委已经部署的改革,因地方推进力度不大影响改革带来的获得感的项目,地方要坚决按时无序加快进度;对改革配套环节未跟上或改革方案顶层设计不尽完善影响改革受益度的项目,省级有关部门要抓紧开展调查研究,切实提高改革的联动协同效应;对于部门认为改革力度很大,但群众知晓率不高的项目,要一查摆原因,分析究竟是部门“花拳绣腿”搞改革,还是地方改革落地“最后一公里”没打通,抑或是改革宣传引导不够。省委还出台有关意见,强调对不担当、不作为的干部严肃执纪问责,同时实行改革容错免责,建立鼓励创新、宽容失败、允许试错、责任豁免的机制,不断激发干部改革创新的活力。

今年召开的省第十四次党代会强调,“巩固和拓展作风建设制度成果、实践成果,健全抓常抓细抓长工作机制”,“切实打通服务基层、服务企业、服务群众‘最后一公里’”,继续唱响创新和实干的最强音,干出改革发展的新境界。

后记

光阴荏苒。历史的时针拨回到2007年3月25日的下午,在宣布中央关于浙江省委主要领导职务变动决定的全省领导干部会议上,习近平临别赠言:“现在要与同志们告别,离开浙江,留恋之情,难以言表。我在浙江学到了许多在书本上学不到的东西,学到了许多在其他地方学不到的东西,学到了许多在以往的经历中学不到的东西。”

从习近平的这番话中,浙江干部群众感受到的是他对浙江这片土地的殷殷深情,是他向群众学习、向实践学习的博大胸怀和科学精神。

大道溯源,潮起钱塘。习近平在浙江全面深化改革的理论创新和实践创新,不但为浙江开辟了全面深化改革的阳关大道,更赋予浙江人民不断改革创新的无尽动力,激励浙江继续“勇立潮头”!

(原载《浙江日报》2017年10月12日)